

证券代码：300537

证券简称：广信材料

公告编号：2021-003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潘金良先生的辞职申请，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公司董事会对潘金良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周吕媛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周吕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周吕媛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邮编：214401

电话：0510-68826620

传真：0510-86915301

电子邮箱：gxc1@kuangshun.com

地址：江阴市青阳镇华澄路 18 号

特此公告！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

附件：

周吕媛，女，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部信息披露专员，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周吕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